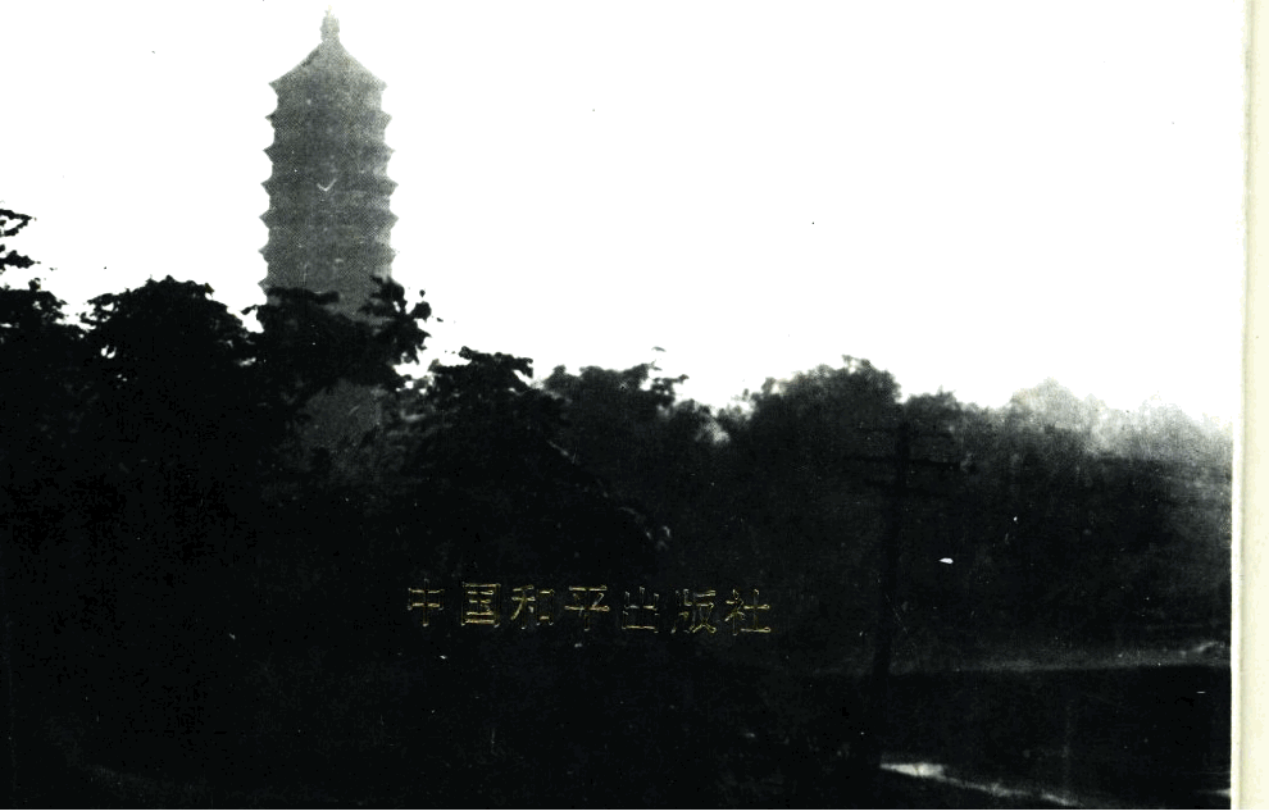


元氏县志

元氏县志编纂委员会编



中国和平出版社

序

新编《元氏县志》在深入改革的新形势下出版问世，实为全县一大盛事。

纂修方志乃中华民族的优良传统。《元氏县志》创修于明嘉靖年间，中经崇祯、清顺治、乾隆、光绪及民国数次续修、重修。修志传统、功不可没，惜志书藏存不善，除光绪、民国版本偶能见外，其他版本多已散佚。旧志偏重人文，对经济建设记述绝少、剖析极微，且受时代限制，精华糟粕共存，瑕瑜互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旧志书已难能发挥其“资政、教育”的功能。新县志的纂修，正是顺应了时代的要求，全县人民的愿望。新编县志的问世，对于认识县情、探求规律、正确决策，无疑会起到很好的借鉴作用。同时，也给后人留下了一份宝贵的文化遗产。继承传统、服务当代、惠及后人，正是纂修新县志的目的。

数十年以来，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进行了不屈不挠的英勇斗争，取得了辉煌的成就，社会主义祖国已然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如此巨变，是任何时代所无法比拟的。丰功伟绩、千秋伟业，当彪炳青史。新编县志较好地体现了这一主题。

建国后，百业待兴，百事待举。中央领导同志也曾多次提倡纂修新方志。近年来，海内安定、政通人和。“盛世修志”，适逢其时。我们有幸做为元氏县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的前后任主任，主持了《元氏县志》的编修工作。几年来，投入了一定的财力和人力，调集专才、组建队伍、广征博采、辛勤耕耘、殚精竭虑、众志成城，竟七载之功，三订纲目、五易其稿，终于完成了建国以来本县第一部新县志的编纂。在县志编修过程中，广大修志工作者兢兢业业、尽心尽职；省、地地方志部门给予了大力支持；元氏籍在外工作的许多老干部、老同志提供了大量史料；一些元氏籍旅居海外的侨胞也多次来函、备述所知。同时，还有幸得到了傅振伦、来新夏等当代著名方志专家的指导，值此志书问世之际，谨致诚挚的谢意。

新编《元氏县志》坚持了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体现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具有鲜明的地方特点和时代特点，确是一县百科全书。在新的历史时期，新编县志必将充分发挥其“致用”功能，为元氏的两个文明建设服务。全县人民当鉴古知今，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取得新的成就，做出新的贡献。

中共 元氏县委书记 李俊渠
元氏县人民政府县长 韩保阳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本县的历史和现状。

二、上限自有本县史料文字记载始，下限止于1985年。1986年至1992年6月的县内要事，以志补形式记载。

三、全志设政区建置、自然环境、人口姓氏、农业、林业、畜牧、水利、工业、乡镇企业、交通、邮电、电力、商业、粮食、经济综合管理、财政、金融、城乡建设、中国共产党、党团、政权政协、司法、民政、人事劳动、军事、教育、科技、文化、文物、卫生、体育、民俗、方言谣谚、人民生活、宗教侨务、人物共三十六编。志首设概述。大事记、附录、志补均不列入编的序列。

四、述、志、记、传、录、图、表诸体并用，以志为主，以文字记述为主。

五、历次政治运动不专门设编，分别在大事记和各编中记述。

六、文体采用语体文、记述体，使用规范字。

七、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采用公元纪年，其前采用旧纪年，括注公元纪年。志中“解放前、解放后”之谓，以1947年12月3日元氏解放为限。

八、度量衡采用公制。

九、志中所载各项数据，一般以县统计局统计数字为准。统计局不做统计的，采用有关单位提供数字或有关资料转载。

十、志中数量一律用阿拉伯数字书写。表述性语言中的数字，用汉字书写；公元纪年年、月、日，用阿拉伯数字书写；旧纪年年、月、日，用汉字书写；百分比用阿拉伯数字表示；几分之几用汉字书写。

十一、立传人物以本籍为主，适量选载客籍人物。在世人物有突出事迹者，在有关章节中用“以事系人”的方法予以记述。

十二、全志资料，大部来自旧志及有关档案资料、以及各部门提供的专业资料，尚有部分资料系口碑资料或系特邀专人征集，采用后不再注明出处。

概 述

(一)

元氏县位于河北省中南部，西倚太行山，东向华北大平原，东经 $114^{\circ}11' - 114^{\circ}39'$ ，北纬 $37^{\circ}41' - 37^{\circ}56'$ 。西南邻赞皇县、南邻高邑县、东邻赵县、东北邻栾城县、西北邻获鹿县、西邻井陘县。全境西北东南走向，东西横距 39 公里，南北纵距 28 公里，县域总面积 681 平方公里。县人民政府驻城关镇，东北距首都北京 315 公里，北距省会石家庄 35 公里。全县辖 2 镇 24 乡，行政村 205 个。至 1985 年底，全县共有 69860 户，310569 人。

元氏地处太行山隆起带东缘，地势自西向东倾斜。西部为低山区、面积 289.8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42.6%，平均海拔 600 米以上。其间，群峰连绵、突兀林立。最高山峰为磨寨山，最高点海拔 1136 米。中部为丘陵区，面积 86.1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12.6%，平均海拔 250 米。东部为平原区，面积 305.1 平方公里，占全县总面积的 44.8%，平均海拔 75 米。最低点在县境东南建安村，海拔 47 米。

境内河流有槐河、滹龙河、北沙河三条，属滹阳河水系。槐河为二级河，其他两河为四级河。历史上元氏水患频仍，河流弊多利少，人民饱受其害。建国后，兴修水利，治理河道，为害数千年的水患基本消除。

全县耕地 540165 亩，其中水浇地 391759 亩，占耕地总面积的 72.5%。人均耕地 1.74 亩。

全县土壤划分为褐土、草甸土、潮土和风沙土 4 个土类，淋溶褐土、褐土、石灰性褐土、潮褐土、草甸褐土、褐土性土、草甸土、潮土和风沙土 9 个亚类，26 个土属，52 个土种。褐土分布在低山丘陵及山麓平原地带，面积 896786.1 亩，占全县土壤面积的 98.87%；潮土分布在山麓平原的河漫滩上，面积 6985.22 亩，占全县土壤面积的 0.27%，多数下层有砂砾；草甸土分布在山区河源的水漫滩上，面积 1872.57 亩，占全县土壤面积的 0.2%；风沙土分布在东张等乡的河漫滩上，面积 1385.13 亩，占全县土壤面积的 0.15%，通体砂土，鲜有植物生长。

气候属温带半湿润大陆性季风气候，一年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2.6°C ，一月份最冷，平均气温 -3.6°C ；7 月份最热，平均气温 26.4°C 。极端最高气温 42°C （1972 年 6 月 10 日），极端最低气温 -25.3°C （1966 年 2 月 22 日）。年平均日照 2623 小时。年平均无霜期 192 天。平均年降水量 529.5 毫米，多集中于夏季，达 372.1 毫米，占全年降水量的 70%。全县各地降水量不均，一般山区多于平原。历史最高降水量是 1962 年，为 1137.4 毫米；历史最低降水量是 1972 年，为 199.9 毫米。夏季多东南风，冬季多西北风，平均风速为 2 米/秒，历史最大风速为 24 米/秒（1972 年 6 月 13 日元氏车站）。自然灾害有旱、涝、风、雹等，以旱灾为主。有“十年九旱”之说，给农业生产带来严重影响。

植被组成在古代曾相当可观。据《后魏书》载，元氏西部太行山区历史上曾被针叶林、阔叶林或针阔混合林种复盖。时“横松强柏，状如飞龙怒虬，吁皆四延”，或“凝烟合

翠”，“松萝挂兮”。由于长期战乱及人为破坏，到清代，太行山原始森林植被已荡然无存，代之而起的植被是灌木草丛。由于生态环境不同，全县各地植被组成也有所不同。东部平原区，植被主要是稀疏的草丛，天然植物以草本为主，灌木鲜见，有少量酸枣。田间地埂以狗尾草、苍耳、白羊草、刺菜、灰葵、鬼针草等禾本科草本为主。在北沙河、潞龙河、槐河沿岸有部分人工成片林，树种为洋槐、青杨、旱柳等。田间道路以人工栽植北京杨、毛白杨、泡桐为主。在村内和村庄周围，多为人工栽植的北京杨、小叶杨、加杨、旱柳、垂柳、白榆、国槐、刺槐、臭椿、香椿、泡桐等。平原成片果园多以栽植苹果、梨、桃、葡萄、杏、山楂等为主。丘陵区大部地区无乔木，灌木也不多见，以草本植物为主，也有部分酸枣、荆条分布。西部山区有灌木和草本植物分布。灌木主要为酸枣、荆条、三裂绣线菊、胡枝子。草本植物以白草、羊胡子草为主，低山和沟谷有石榴、柿子、核桃、黑枣、红枣、板栗、苹果、梨、杏、桃等果树分布。山区尚有部分人工洋槐林、油松林分布。

(二)

元氏历史悠久。

早在商代、元氏先民已在这块土地上繁衍生息，创造人类文明。周初，分封诸侯，槐水流域建有沚国。封龙山南麓建有飞龙邑。赵国时，赵国公子元封于此，元氏由此而得名。西汉高祖三年（前 204 年）置县，至今已有 2000 余年历史。

古代，元氏曾是冀西、冀南一带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汉高祖三年置恒山郡（后改常山郡），郡治设于元氏。后时为郡，时为国，首府均设于元氏，先后经历 400 余年。至三国魏时，郡治它移。

元氏自古即为交通要道及兵家必争之地。秦代，有驰道南北贯境。清末，京汉铁路纵贯南北越境而过。古代战争频仍，多见于史籍。汉初，汉将韩信斩陈余于軹水；西晋时，安北将军王浚遣将大破石勒于封龙山；唐初，窦建德部将刘黑闥破元氏故城；唐末，唐军与晋军多次大战于元氏；五代时，后梁刘寻与晋军于元氏决战；宋代，宋将李继宣大破契丹军于封龙山；元末，元氏县城因战争而被毁；明末，元氏做为关防重地，巡抚移镇元氏；闯王李自成部将克元氏，委派县令；民国时期军阀混战，元氏时常成为两军对垒之地。

悠久的历史，造就灿烂的文化。元氏文物古迹众多，开化古塔、封龙山石窟、韩台古汉墓、西张西周遗址，先后被定为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26 处。县内原有汉碑 5 通，其中 3 通被纳入我国百种名碑之列，誉为“国宝”，尤以《封龙山颂碑》价值最高，影响远及海内外。惜保管不善，或毁坏，或湮没，现仅存 2 通。西张村西周遗址的发现，被称为河北省建国以来文物考古成果之一。遗址出土的周代青铜器，做工精细，造型优美，令人叹绝，具有极高的考古价值。常山故郡治，至今遗迹尚存，虽仅留断壁残垣，但昔日峙立雄风依稀可辨。开化古塔，已年深日久，至今仍巍然屹立，雄伟纤秀兼而有之。封龙山石窟，以其丰富的文化内涵久负盛名。封龙山之“龙山书院”，创于汉代，曾为河北著名学府，历代名流如郭振、李昉、安熙、李治等，皆曾讲学于此。元代数学家李冶晚年定居封龙山，潜心研究数学理论，终成一代大师。

古老的疆土、悠久的历史、灿烂的文化，孕育着一代英才。元氏先贤名士、不乏于史，建功立业，为人称颂。战国李牧，一代名将，汉初李左车，一代名士，或安邦，或治国，终成国之栋梁。南宋智浹，铮铮铁骨，为民族英雄岳飞鸣冤狱，宁死不屈，为朝野所称颂。明初李琦，曾做《安南书》，平息边陲战事，缓和民族矛盾，为国家做出贡献。

(三)

元氏人民富有光荣的革命斗争传统，历史上曾多次发生过抗暴斗争。北魏时，司马顺聚众于封龙山。明末清初，邵次宅、马魁举义封龙山。封龙山上，至今尚有当年义军遗址可寻。清代，县内曾有白莲教、义和团秘密活动。20年代初，元氏人民不堪忍受帝国主义、反动军阀的压迫，寻求真理，热忱救国，较早成立中国共产党元氏县党的组织。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多次闹学潮、闹罢工，反抗地主阶级的残酷剥削。“七七”事变后，元氏人民发扬革命斗争的光荣传统，积极投身抗日救亡运动，建立抗日民主政权，组建人民抗日武装，先后八年浴血奋战，前仆后继，英勇牺牲，用鲜血谱写了抗日战争的胜利凯歌。尔后，又经历了艰苦卓绝的解放战争，终于翻身得解放。

在延续千百年的反抗封建统治的斗争中，在长达数十年的革命斗争中，成千上万的元氏优秀儿女，前仆后继、英勇不屈，为了民族的解放，为了人民的解放事业，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元氏仅在录的革命烈士就达 887 名。烈士英名，彪炳青史，浩然正气，永垂不朽。

(四)

元氏古称“难治之邦”。浅山丘陵面积占一半以上，三河（槐河、潞龙河、北沙河）流域沙多土劣，水患不断。人们世代背负“穷山半壁，恶水三条”的沉重负担，经济凋敝。建国以来，元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改天换地，奋发图强，大力发展经济及各项事业，取得了辉煌成就。

元氏为传统农业县，解放前以种植粮食作物为主，以畜力和手工耕作。由于生产条件较差，农艺落后，生产力低下，且灾害连年不断，稼禾欠收，产量低而不稳。1949 年，全县粮食总产仅 3483 万公斤，单产仅 77.3 公斤。棉花总产仅 88 万公斤，单产仅 11 公斤。建国后，经过农业合作化运动，大力开展农田基本建设、兴修水利、推广先进的农业科学技术、逐步提高农业机械化水平，农业生产持续发展。到 1957 年，全县粮食总产达到 4853 万公斤，棉花总产达到 343 万公斤。1958 年，盲目掀起“大跃进”，违背农村经济发展的客观规律，打乱了农村正常的生产秩序，造成农业生产的严重失误，带来其后几年粮棉产量连续下降的恶果，出现三年经济困难时期。其后，经过经济调整，农业生产重新走向稳步发展的道路。1966 年全县粮食总产量达到 6730 万公斤，棉花总产 214 万公斤。“文化大革命”期间，人民群众自觉抵制“四人帮”的倒行逆施，坚持“农业学大寨”运动，农业生产保持了稳步发展的局面。1978 年，全县粮食总产达到 13067 万公斤，棉花总产 158 万公斤。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持续进行农业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推行以家庭经营为主体的联产承包责任制，打破了农村分配上长期存在的“平均主义”、“大锅饭”制度，极大地

调动了农民的生产积极性,农村生产力得到进一步解放。农村产业结构逐步得到调整,由以往的自给型向大规模的商品生产型转化,农业生产发展呈现出前所未有的好势头。到1985年,全县粮食总产达到16488万公斤,单产达到462.5公斤,总产、单产分别比1949年增长3.7倍和近5倍。棉花总产达到435万公斤,单产53.5公斤,总产、单产均比1949年增长3.9倍。

建国以来,畜牧业也有了很大发展。元氏民众素有养猪习惯,西部山区喜欢养羊。1949年,全县猪只存栏25300头,羊存栏10900只。1985年,猪存栏达到148682头,羊存栏达到21556只,分别比1949年增长近5倍和1倍多。其他如兔、鸡、鸭等家禽的饲养量也较解放前有显著的增加。林业生产也取得显著成效。1949年,全县仅有林地面积0.12万亩,四旁植物3万株,干鲜果品总产77.23万公斤,林业产值仅20万元。到1985年,全县实有林地面积达到16.68万亩,四旁植树627万株,果园发展到98个,干鲜果品产量达到553万公斤,林业产值达到429万元,为1949年的21.5倍。县内“大红袍”柿子,栽培历史悠久,以其独特风味久负盛名,除畅销县内及邻县外,尚远销京、津、东北地区,近年,且享誉港澳地区,还曾出口日本。前仙乡所产酸石榴、长村所产鲜姜亦颇有名气。

农业生产虽然取得很大发展,生产条件也得到了很大改变,但尚不足以抗拒较为严重的自然灾害,西部山区尤其如此,部分地区仍在遭受“十年九旱”的威胁。农业生产成本日增,效益相应降低,生产后劲不足,已成为严重影响农业生产持续发展的障碍。因此,更新观念,扬长避短,因地制宜,发挥优势,进一步深化农村经济体制改革,发展农村商品经济,不断优化农村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大力提高农业产出效益,已经成为农业生产的根本出路。元氏人民找到了这条路,并且已经迈出了可喜的一步:东部平原区凭借盛产籽棉的优势,改善经营,正在形成河北省重点籽棉产区之一;“三河”流域的开发业已提到议事日程,潜力将很快被挖掘出来;西部山区因地制宜,正在形成畜牧、林业生产基地。农业求得更大的发展,已经为期不远。

建国前及建国初,工业基础相当薄弱,全县仅有2家小型面粉厂和为数不多的手工业作坊。1949年,全县工业总产值仅有17万元,产业工人不足200人。50年代中期,完成了对手工业的社会主义改造,先后建起20余家集体企业。1958年,全县掀起以大炼钢铁为中心的工业生产运动,投入9万余人,先后建立了13个钢铁厂、焦化厂,其他工业也一哄而起。由于重数量,轻效益,造成极大浪费,在后来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的八字方针中,大多数企业先后停办。1963年至1966年,元氏工业生产进入稳步发展阶段,机械工业体系基本形成。1966年,全县工业总产值达到239万元,是1949年的14倍。产业工人超过500人。“文化大革命”时期,企业内部一些行之有效的规章制度被取消,严重影响了工业生产的发展。粉碎“四人帮”(指王洪文、张春桥、江青、姚文元)后,一些规章制度又重新建立起来。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贯彻执行一系列经济体制改革的方针、政策,深化企业改革,转换经营机制,改善投资环境,增强企业活力,工业生产以前所未有的速度持续发展。到1985年,已初步形成以机械、化工、纺织、食品、建材、电器制造为主体的工业生产体系。全县仅县办企业就达38家,产业工人达到5300余人。工业总产值达到13845万元(含乡镇工业产值),是1949年的814.7倍。工业总产值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25500万元的54.3%。元氏县工业基础薄弱的局面已经成为历史。

一批工业产品先后被确认为名牌产品，畅销全国，远销国外。县机械厂生产的主轴瓦、连杆瓦，1985年被国家机械工业部评为优质产品，畅销全国各地，久享盛名；县化肥厂是河北省最大的小合成氨厂家，1984年被国家化工部命名为“全国小氮肥战线红旗单位”。该厂生产的封龙山牌碳酸氢铵获部优产品称号，行销全国；县轻工机械厂生产的老虎钳、八角锤等产品远销东南亚及欧美市场。

企业的改革正在进一步深化。企业得到了越来越多的自主权，改变了以往单一计划经济的经营模式，企业直接走向市场，产品直接参与市场竞争，以质量求发展，以效益求生存。元氏企业在不断发展，不断繁荣。

乡镇企业是在传统的手工业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建国初期，农村陆续办起一批轧花坊、油坊、砖窑、石灰窑、木工作坊等乡村企业。至60年代初，农副产品加工、木制品加工等行业不断得到发展。1964年后，各公社先后办起一批面粉厂、修配厂、轧花厂等小型企业，家庭副业也有所发展。“文化大革命”期间，由于片面强调“以粮为纲”，家庭副业被当做“资本主义倾向”批判，一些社办队办小企业也大都停办，一些传统手工业自行消亡。到1976年，全县乡镇企业只有302个，年产值190万元。仅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2.8%，从业人员3085人，仅占全县劳动力总数的2.7%。

1980年后，伴随“改革，开放”政策的深入贯彻，伴随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逐步深化，乡镇企业异军突起，迅猛发展，乡办、村办、个体、联合体办工业成批涌现，家庭副业以专业户、重点户的形式高速发展。到1985年，全县乡镇企业发展到5952家，从业人员27905人，占全县劳动力总数的23.2%。拥有固定资产1645万元，年产值达到8343万元，占全县工农业总产值的41.7%，实现利润1550万元，在全县国民经济中占有举足轻重的位置。由于乡镇企业的不断发展，农村劳动力结构发生了根本变化。据1985年统计，全县农村从事企业的专业户10802个、重点户19936个、兼营户18140个，分别占全县劳动力总数的16.3%、30.2%和23.9%。乡镇企业的不少产品如牛房庄生产的毛毯、南佐生产的高档包装盒、万年生产的钛白粉等产品，一度以其优质打入国内市场，受到用户青睐，并畅销香港、新西兰、土耳其、美国等地。元氏乡镇企业，正在充分发挥其灵活的发展机制、营销机制、分配机制和用人机制，向着区域化、专业化、现代化方向迅猛发展着。元氏乡镇企业方兴未艾，大有希望。

建国后，元氏交通事业也有了很大发展。元氏向为交通要冲，秦代即有驰道南北贯境。清末，京汉铁路建成，穿越境内，为元氏铁路运输之始。但是，由于旧时代战乱不息，经济凋敝，国力匮乏，交通事业发展十分缓慢。西部山区更成为闭塞之域，严重制约着经济的发展。至建国前，县内仅有并行于京汉铁路的国道一段和县级大道6条，均为土路。乡村之间多为小路，仅容大车通行，遇雨泥泞难走。山区乡村之间大多是山间羊肠小道，崎岖不平，多数仅能人行、难通车辆。建国后，交通事业不断发展。至1985年，全县已有国道1条、县级公路4条、乡级公路37条，总长276.2公里，其中油面路24条，总长174.4公里。村与村之间也都修筑起平坦的大道。形成干支结合，纵横交错，四通八达的交通网，实现了县城和各乡之间通汽车、村村之间通汽车。交通事业的不断发展，成为发展经济的重要保障。

建国后，邮电事业迅猛发展。至1985年，全县已有邮路3条，投递线路16条，建立农村信报站196个，实现了村村通邮。电报实现了自动化。基本实现了村村通电话。全县

26个乡镇均可受理长途电话,年受理长途电话5万余张,业务量相当建国初期的近50倍。市话实现了自动拨号。

元氏于1958年建起小型发电厂,柴油机为动力发电,仅供县城机关及少数城镇居民用电。1959年开始由华北大电网供电,但电力有限,日供仅9000余度。经过20余年的努力,到1985年,已建成110千伏变电站1座,35千伏变电站3座。35千伏线路4条,总长44.6公里,10千伏线路总长536公里,为1959年的233.3倍。全县输电线路纵横交错,供电设备日臻完备,日供电量已达到22.7万度,基本保证了县内生产和人民生活用电。

解放前,元氏财源枯竭,财力空虚,国库匮乏、常入不敷出。建国初,财政收入以农业税为主。1953年至1957年,年收入稳定在220万元至250万元之间,财政并不富裕,但由于支出多集中在发展文教、卫生事业方面,其他方面支出较少,财政一直盈余。1958年,盲目大上企业,经济建设项目支出偏大,造成严重失误,财政负担加重。而后进行经济调整,财政工作逐渐好转。1969年后,伴随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财政收入逐年增多,企业收入和工商税收在财政总收入中所占的比重越来越大。1984和1985两年中,财政收入均超出800万元,是历年财政收入最好年份。1985年达到845.4万元,是1953年228万元的3.7倍。由于职工工资待遇不断提高,文教、卫生、科学和社会福利事业持续发展、财政支出逐年增大,1985年出现赤字。经济的不断繁荣、商业的不断兴盛、工农业生产的不断发展,元氏财政开始面临的困境终将被扭转。

建国后,党和政府着力发展教育、科学、卫生、文化、体育等各项事业,取得巨大成就。旧社会,元氏教育事业不发达,多数人难以入校接受教育。据民国20年(1931年)调查,全县文盲占县民总数的93%至94%。抗日战争时期,县抗日民主政府力排万难,在根据地着力发展教育事业,为民称颂。1949年,全县有小学176所,在校学生9374人,教职员仅有262人。当时学校数量不少,但在校学生人数不多,且难保证在校生人数。县内中学教育始于民国13年(1924年),二、三年后即停办。1951年恢复中学教育。1984年,全县小学教育普及,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5%。1985年,全县已有小学196所,中学42所(其中高级中学5所)、中等专业学校3所,教职员2724人,在校学生53113人。科技队伍发展迅速。建国初,全县专业科技人员不足10人,1985年增至830人。一些专门科研机构相继建立,科研活动逐渐开展,科研成果相继涌现。1975年至1985年间,取得科研成果138项,其中6项通过省级鉴定,4项通过地区级鉴定。1977年后,先后建立各种专业学会19个、会员304人。科学技术正在普及、科技成果正在越来越多地被应用到生产中去,经济效益日益显著,“科学技术是生产力”这一真理,正为人民群众所认识,所接受。元氏的科技事业,正在继续发展中。解放前,县内缺医少药,民众健康毫无保障,每遇“瘟疫大发”,往往“死者枕籍”。解放后,卫生事业得到很大发展。领导民众开展爱国卫生运动,防疫灭病,提高健康水平,发展医疗设施,壮大医疗队伍,提高医疗水平。1985年,全县共有医疗卫生机构390个,其中县级2个、乡镇级28个、村级354个、厂办6个。卫生技术人员976人,病床329张。基本实现小病不出村,大病不出县,人民健康水平不断提高。各种文化设施不断增加,电影、广播、电视等各业发展迅猛。群众性的文化活动日益活跃。计划生育政策逐步深入人心,优生优育工作持续深入,全县人口出生率由1949年的36‰降为1985年的13.83‰。体育运动在全县逐

步普及。数十年来，县内多次组建体育代表队参加省、地区举办的体育比赛活动，竞技水平不断提高，曾获得省级第二名、第三名，多次获得地区级第一名。旅游事业开始发展。以封龙山、蟠龙湖为重点的旅游资源正在开发。积极发展旅游业，带动其他各业发展，并以此做为主要窗口之一，提高元氏在海内外的知名度，吸引更多的客商到元氏投资参与元氏的经济建设，已成为元氏党政领导的决策之一。

建国 30 余年来，元氏人民的生活水平有了大幅度的提高。旧时代，由于经济凋敝，战乱不断，自然灾害连年，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平时难得温饱，遇到自然灾害，稼禾欠收，冻饿而死者屡见不鲜，甚至曾发生“人相食”的惨剧。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翻身求解放，生活水平步步提高，衣食住行日日改善。1956 年，全县农村人均生活水平 65 元，人均口粮 157.7 斤，其中细粮占全部口粮的十分之一。职工年平均工资 360 元，人民尚不富裕。经过多年的努力，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后，伴随经济的迅猛发展，人民生活大幅度得到改善。于 1985 年，全县农村人均生活水平达到 433 元，是 1956 年的 6.7 倍。口粮按需留足，大部为细粮。职工年平均工资达到 790 元，是 1956 年的 2.2 倍。全县市场繁荣，人民购买力逐步提高。1949 年，社会商品零售额为 405 万元，1985 年增至 12573 万元，提高 30 倍。随着农民温饱问题的解决，农民在居住方面也大为改观，沿袭千百年的土坯茅房草屋已基本绝迹。农村营建质量愈来愈高，形式越来越新颖、美观，部分农村已盖起楼房。城镇职工的住房条件也大为改善。在城乡家庭中，高档家俱、家用电器正在急剧增加。以电视机为例，1970 年全县仅有电视机 150 台，1985 年已突破 1 万台。人民在改善生活的同时，仍不忘勤俭，城乡储蓄存款大幅度增加，1950 年全县仅有 0.1 万元，1985 年增至 6098 万元。从这些侧面，可以清楚地表明，元氏人民生活确已从根本上得到很大改善，并且正在不断得到改善。应当看到，在人民不断富足的同时，某些人盲目乐观，不持勤俭，铺张浪费之风有所抬头。婚丧嫁娶、挥霍铺张，大吃大喝，肆意挥霍。骄奢堕志，应引以为戒。

纵观元氏县数十年的发展变化和曲折过程，人们逐渐认识到一条颠扑不灭的真理，发展经济及各项事业，必须顺应事物本身的客观规律，违背客观规律，必将受到无情地惩罚，顺应客观规律，事物就发展就壮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巨大变化即是明证。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论逐步形成。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改革开放的党的基本路线步步深入人心。发展经济，强国富民已成为整个中华民族的共识。目标已经确定，航道已经开通，元氏人民振兴经济的宏图一定可以实现。一个繁荣、富庶、文明的新元氏指日可待，人民奋发图强奔小康的目标实现已为时不远。

大事记

战 国

周威烈王时（前 414 年左右）

在封龙山南麓（今南佐、封照一带）建飞龙邑，属中山国。

赵武灵王二十一年（前 305 年）

赵国攻打中山国。中山国献出鄯（今高邑县东南）、石邑（今获鹿南故邑西北）、东垣（今石家庄市东郊东故城）及飞龙四邑求和。

赵孝成王十一年（前 255 年）

于元氏西北筑城郭（即元氏故城）。

秦

秦始皇二十六年（前 221 年）

划天下为三十六郡，元氏属巨鹿郡。

秦二世元年（前 209 年）

农民起义军陈胜之部将张耳、陈余拥立武臣为赵王，并遣将李良率兵攻占元氏邑，元氏遂为赵王武臣疆土。

秦二世二年（前 208 年）

秦将章邯侵占邯郸。张耳护赵王歇入巨鹿城。陈余招元氏兵卒救援。

西 汉

汉高帝元年（前 206 年）

二月，楚王项羽立张耳为常山王。

十月，陈余借齐兵克常山，张耳归附汉王刘邦。

汉高帝三年（前 204 年）

十月，汉将韩信率兵攻赵，克井陘，追杀陈余于泜水（今槐河支流苏阳河）。

十一月，置元氏县，治所在故城。置恒山郡，郡治设在元氏（故城）。辖元氏县。

汉高帝四年（前 203 年）

汉封张耳为赵王，以张苍为恒山太守并为赵相。

汉高帝十年（前 197 年）

八月，代（今尉县东北）相陈豨反，率兵犯恒山郡，夺 20 城。

秋九月，赵相周昌因失地奏请诛杀恒山郡守、郡尉。高帝刘邦不予采纳。

高后元年（前 187 年）

五月，封惠帝刘盈之子刘不疑为恒山王。

高后二年（前 186 年）

七月，恒山王刘不疑死，封其弟刘山为恒山王，更名刘义。

高后四年（前 184 年）

五月，恒山王刘义继帝位，更名弘。

文帝元年（前 179 年）

为避文帝刘恒讳，恒山郡改为常山郡。

中元五年（前 145 年）

置常山国，立景帝刘启子刘舜为常山王。

元鼎三年（前 114 年）

常山王刘舜死，其子刘勃嗣位。不久获罪，武帝派大行张骞理其案。刘勃以罪削国，徙房陵（今湖北房县）。常山复改国为郡。

元鼎四年（前 113 年）

析常山郡置真定国。封常山王刘舜子刘平为真定王。

天汉三年（前 98 年）

三月，武帝刘彻南巡，归，至常山祭祠。

元始四年（公元 4 年）

王莽专权，改常山郡为井关亭。

更始二年（24 年）

正月，汉大司马刘秀自下曲阳（今晋县西）出兵，渡漳沱河，攻王郎。北克卢奴（今定州市）、南克新市（今正定新城铺）、真定、元氏、房子（今高邑县西）。

是年，汉更始帝刘玄封宗室刘歙为元氏王。

东 汉

建武元年（25 年）

正月，农民起义军尤来大枪、五幡诸部，于元氏遭刘秀攻击，接连失利。

建武二年（26 年）

封元氏王刘歙为泗水王。

建武四年（28 年）

五月，光武帝刘秀亲征渔阳（今密云县西南）太守彭宠，驻蹕元氏。光烈皇后阴丽华（时尚为贵人）生皇子刘庄于万年村。

建武十四年（38 年）

杨武将军马成屯兵元氏。

建武十七年（41 年）

十月，皇后郭至通被废为中山王太后，其子右翊公刘辅晋为中山王，食常山郡。常山郡并入中山国。

是年，学者李躬始在封龙山收徒讲学。

建武二十年（44年）

析中山国复置常山郡。

永平五年（62年）

十月，明帝刘庄巡邺地（今临漳县西南）。李躬言帝生于元氏，请予优抚。刘庄降诏：免元氏田租更赋六年。

是年，封明帝子刘昞为常山王。常山改郡为国。

建初七年（82年）

九月，章帝刘炟巡邺地，免元氏租赋三年。

元和三年（86年）

正月，章帝刘炟北巡，诏谕常山诸郡太守，所过邑县，当年田赋减半。刘 驻蹕元氏，祀光武帝刘秀、明帝刘庄于县正堂，又祀明帝刘庄于万年村始生堂。诏免元氏七年徭役。

永元二年（90年）

五月，封故淮阳王刘侧为常山王。

延平元年（106年）

三月，常山王刘章至常山就国。

永初四年（110年）

二月，南匈奴进犯常山郡。

永初五年（111年）

五月，奉朝廷诏令，常山郡修缮坞戍 616 所。

元初四年（117年）

刻《祀三公山碑》，立于故城西八都神庙。

本初元年（145年）

刻《无极山碑》，立于县西无极山无极神祠。

延熹七年（164年）

刻《封龙山颂》石碑，立于封龙山上。

光和四年（181年）

刻《三公山碑》，立于三公山上。

光和六年（183年）

刻《白石神君》碑，立于白石山白石神君祠。

中平二年（185年）

二月，常山农民起义军首领褚飞燕降汉。

初平四年（193年）

河北袁绍率部与褚飞燕战于常山郡治（元氏）一带。

建安九年（204年）

曹操遣部将张辽率兵攻打袁绍旧部，夺邺地，又徇常山郡，招降缘山诸军及黑山农民起义军孙轻部。

三 国

魏景初二年（238年）

常山郡太守习谷选美女薛灵芝进贡朝廷。

西 晋

永嘉三年（309年）

七月，前汉遣大将石勒率师犯常山郡，屯兵飞龙山（封龙山）。安北将军王浚命部将祁弘率鲜卑段务尘部十余万骑，与石勒军大战于飞龙山，大破之。

东 晋

大兴二年（319年）

石勒建立后赵，常山诸郡遂为后赵疆土。

永和五年（349年）

四月，石遵、石冲战于平棘（今赵县东南）。石冲败逃元氏，被擒。

永和六年（350年）

高僧释道安自山西南归，至飞龙山。

义熙十三年（417年）

司马顺宣称受天命，年二十五当为人君，聚众飞龙山（封龙山），反北魏。事败被杀。

南 北 朝

北魏孝昌二年（526年）

下曲阳（今河北晋县西）名僧魏质，因避战乱到飞龙山，遇害。

北齐天保五年（554年）

夏，废元氏县。

隋

开皇六年（586年）

复置元氏县，隶属赵州。

开皇十一年（591年）

文帝诏“天下州县备主僧尼台寺”，飞龙山寺院均得修葺。

开皇十六年（596年）

析元氏县置灵山县（故县城在今东、西城角两村间）。

大业元年（605年）

灵山并入元氏县。

大业末年（约614—618年）

元氏县城由故城迁至今县城。

唐

武德二年（619年）

农民起义军窦建德部将刘黑闥破元氏故城。

建中三年（782年）

五月，唐恒、冀观察使王武俊反，唐将李怀光督神策兵讨伐，克元氏。

长庆元年（812年）

十一月，唐兵马使王廷凑反叛于河朔。河东节度使裴度奉诏讨伐，入元氏，焚毁壁垒22处。

宝历元年（825年）

赵州人骆云素入封龙山学道于徐元英（徐修道于封龙山南麓之道观，世称“徐童观”。后改修真观）。

大顺元年（890年）

九月，晋军李克用先锋李存孝率兵攻元氏。翌年，克元氏、临城。

景福二年（893年）

二月，晋李克用伐常山藩镇王镕。王求救于李匡威。李匡威以五千骑救援，败李克用军于元氏。

光化三年（900年）

九月，唐元平（今山东东平县西北）节度使朱全忠率师伐晋，攻镇州（今正定县），克临城，又攻元氏。

五代

后梁贞明二年（916年）

三月，后梁刘寻与晋军战于元氏故城一带，败绩。

宋

至道三年（997年）

契丹兵败，退守封龙山。镇州行营钤辖李继宣率师袭之，契丹兵败逃。

大中祥符八年（1015年）

续建封龙山石窟西石堂。长村石匠张兴等刻石并题记，立于石堂西侧。

嘉祐年间（1056—1063年）

于县城创建文庙。

政和三年（1113年）

封龙山徐童观赐额“修真观”。

金

明昌三年（1192年）

元氏进士赵时中撰《封龙山记》，王曜书丹，东垣进士鲁秉礼篆额，刻碑于封龙山。

蒙古

宪宗元年（1251年）

李冶（著名数学家、栾城人）自山西东归，买田定居于封龙山下。修封龙书院，收徒讲学。

宪宗二年（1252年）

真定名士张德辉受命提调真定学校，与元好问、李冶等学者常聚会于封龙山，人称“龙山三老”。白朴、李文蔚、王仲常等名人时皆随学于封龙山。

宪宗九年（1259年）

李冶在封龙山著成《益古演段》一书，并对《测圆海镜》一书重加修定。

元

至元十六年（1279年）

李冶病逝于封龙山书院。

大德十年（1306年）

藁城名士安熙主持封龙书院，举祭祀孔孟典礼。著有《封龙书院释菜先圣文》。其后就学者日隆。

至治年间（1321—1323）

监察御史李慎言（李冶之曾孙）出资重修封龙书院。

至正二十七年（1367年）

有兵（是何兵无载）至元氏境，县城被毁。

明

景泰间（约1450—1456年）

重修元氏县城城垣，围五里许，高二丈五尺。

成化三年（1467年）

开化寺塔修葺。

成化四年（1468年）

重修县公署。

嘉靖二十七年（1548年）

知县周居鲁得邑人李永家藏手稿，创修《元氏县志》。

万历三十年（1602年）

元氏县城由土城改砌石头城。

万历四十一年（1613年）

县城墙改砌砖水口43道。

万历四十七年（1619年）

县置学田40余亩，以补助入学诸生生活费用。

崇祯六年（1633年）

巡抚移镇至元氏县。

是年，闯王李自成部进军元氏西部，后与官兵战于城关。

崇祯十五年（1642年）

知县张慎学重修《元氏县志》，六卷本，智铤总纂。

崇祯十七年（1644年）

春，闯王李自成部克元氏县城，委李若家为元氏县令。城内么浑谋乱，被下狱。

五月，李自成撤出北京。元氏明遗县令董有声复辟，李若家被捕。

是年，西山邵次宅、飞虎将军马魁聚众数千据封龙山暴动，事败被害。

清

顺治三年（1646年）

秋，蝗虫大作，县东、县北庄稼尽光。

顺治四年（1647年）

是年，飞蝗又至，蔽日遮天，集禾铺地，厚尺许，禾被食尽。

顺治五年（1648年）

六月，大雨连降25昼夜，墙垣倒塌，禾稼被淹。

顺治六年（1649年）

补修县城，疏浚地壕。

是年，知县祖永杰续修《元氏县志》，全一册，智凤翥总纂。

康熙七年（1668年）

秋，大雨连降7昼夜，县城外水深数丈，几进垛口。

康熙三十年（1691年）

七月，雹，秋禾尽伤。

康熙三十六年（1697年）

蝗灾，庄稼绝收，民大饥。

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

七月十五日，大雨、雹，秋稼尽伤。

康熙五十二年（1713年）

朝廷降诏：滋生人口永不加赋。